

兩岸大學生體育組織交流現況 與願景

文·魏香明

壹、前言

1987年11月開放國人到中國大陸探親的政策啟動，促使兩岸關係從冷戰隔絕的時期進入了交流互動的階段，至今2010年已22年有餘。在這20餘年裡，兩岸無論在經貿、文化、社會等層面的交流往來，已經使得兩岸關係產生了結構性的變化。單單從兩岸雙邊貿易累計的總額和兩岸人民往來臺灣海峽的人次數據來看，就知道雙方交流密切的程度。

當然，文化交流中包含著體育交流的部分，兩岸體育交流活動從1989年臺灣首度派遣體操代表隊前往大陸參加亞洲青年錦標賽開始展開。不容諱言的是，在過往的時間裡，體育活動因受到國內外政治現實環境的影響，兩岸之間交往，並非一帆風順，如今經過多年的接觸、磨合和努力，過去層層的阻礙，已有逐漸邁向互信、合作的趨勢。然而，在持續成長的交流次數中是否具有更深層的意涵？在交流熱絡的表象外兩岸關係結構面的真相是否有更明晰的可能？這些議題對往後兩岸體育發展的空間與願景，都應該及早浮出檯面，提供體育界和相關單位來共同探討。

貳、兩岸大學生體育交流概況

就近年來體育發展的事實而言，不論是社會體育或是學校體育，在兩岸間的實質交流上都一直在持續進行，尤其是競技運動方面雙方的接觸更是頻繁。加以大陸的運動競技實力在國際間已是超級強國，因此受到臺灣各單項運動團體及各級學校的青睞，不管兩岸通不通，阻礙有多大，透過不同管道私下的來往更是難以統計，簡直是已經擺脫了政治的干擾。

兩岸大學生體育交流活動的事實，因礙於上述原因起始於何時或次數已難以考據，惟經由中華民國大專院校體育總會（以下簡稱大專體總）和中國大學生體育協會（以下簡稱大體協）兩單位所連繫安排的交流活動，自1996年起至2009年止14年間總計有19次，其中往訪6次57人成行，來訪13次237人到訪；往訪部分以考察訓練基地、運動設施、協商交流事宜為主（5次31人），比賽為輔（1次26人）；來訪部分以參訪比賽為主（10次216人），考察運動設施、協商交流座談為輔（3次21人）。以上互訪交流記要摘錄如下表：

兩岸大學生體育交流記要

編號	活動名稱	活動內容	時間	地點	人數	備註
1	北京體育師範學院女子籃球隊、廣州華南理工大學女子排球隊來臺參訪比賽	促進兩岸女子籃、排球運動交流	1996/06/05 ~14	臺北、桃園、臺中、嘉義、高雄	40	來訪
2	北京航空航天大學男子排球隊來臺參訪比賽	促進兩岸男子排球運動交流	1998/03/26-04/04	輔大、政大、北體、國體、大葉	18	來訪
3	赴大陸參訪考察訓練基地	考察各項訓練基地之設置及設施	1998/06/10-18	廣州、福州、廈門、北京	2	往訪
4	參加瀋陽體育節活動	促進兩岸交流	1998/08/28-09/03	瀋陽、西安、北京	1	往訪
5	西安交通大學女子籃球隊來臺參訪比賽	促進兩岸女子籃球運動交流	1998/09/21-30	輔大、政大、世新、交大、國體、大葉、靜宜	22	來訪
6	參加天津奧馬力盃國際棒球邀請賽	促進兩岸棒球運動交流	1999/08/03-10	天津體育學院	26	往訪
7	北京體育大學、浙江大學男子籃球隊來臺參訪比賽	促進兩岸男子籃球運動交流	2002/12/22-29	輔大、文大、東南、成大	32	來訪
8	大陸學生體育組織行政人員來臺參訪	促進兩岸交流	2003/12/09-15	文化、體院	16	來訪
9	北京體育大學田徑隊來臺參訪比賽	促進兩岸田徑運動交流	2004/11/05-12	文大、輔大、北體、體院	18	來訪
10	北京工業大學游泳隊來臺參訪比賽	促進兩岸游泳運動交流	2004/12/12-19	文大、臺大、師大	16	來訪
11	清華大學男子籃球隊來臺參訪比賽	促進兩岸男子籃球運動交流	2005/10/02-09	文大、師大、清大	25	來訪
12	瀋陽師範大學桌球隊來臺參訪比賽	促進兩岸桌球運動交流	2006/12/10-17	文大、北體、國體	12	來訪
13	赴北京、上海參訪中國大學生體育協會暨相關大專院校	促進兩岸交流	2006/12/24-30	中國大學生體育協會、北京工業大學、江蘇省水上運動訓練中心等	11	往訪
14	中國大(中)學生體育組織行政人員來臺參訪	促進兩岸交流	2007/09/16-27	臺北、嘉義、高雄、花蓮、臺東	4	來訪
15	上海大學男子排球隊來臺參訪比賽	促進兩岸男子排球運動交流	2007/11/04-11	北體、竹教、文大、花教、吳鳳	15	來訪
16	赴北京、武漢及廣州參訪中國大學生體育協會暨相關大專院校	促進兩岸交流	2008/11/03-09	中國大學生體育協會、北京航空航天大學等	8	往訪

17	北京航空航天大學女子排球隊來臺參訪比賽	促進兩岸女子排球運動交流	2008/12/21-28	北體、輔大、彰師、嘉大、吳鳳	18	來訪
18	中國鐵人三項協會行政人員來臺參訪	促進兩岸交流	2009/03/27-04/03	大專體總、花蓮、臺東大學、北體、輔大	1	來訪
19	赴北京、上海、杭州參訪中國大學生體育協會暨相關大專院校	促進兩岸交流	2009/11/15-21	浙江大學、上海大學、東華大學、北京航空航天大學、中國大學生體育協會	9	往訪

參、交流規劃與成果

大專體總多年來承行政院體育委員會（以下簡稱體委會）所委辦，規劃執行兩岸大專院校體育交流計畫。每年先與體委會研商確認當年辦理海峽兩岸大學生體育交流事項後，大專體總即擬定執行方案報請核備，據以執行，並將執行經過及成果報送體委會卓參。今謹將兩岸交流後較具體之認知與成果摘述如後。

一、認知方面

（一）來臺交流人員多認為：臺灣人說著與大陸人一樣的口語，穿著一樣的衣服，有著一樣的風土人情，一樣的民族文化。臺灣人情味濃厚，民風熱情周到、友善，辦事嚴謹；臺灣風景優美，氣候宜人，交通便利，衛生狀況優良，環保意識較強，城市較為繁榮但城市建築較為一般。經過與臺灣大學生多場賽事之後，認為臺灣各大學競技運動水準相當不錯，運動員除敬業外，技戰術運用亦多創意靈活。

來臺與此間大專院校建立了友誼外，亦在運動技術上切磋交流，更增進了兩岸青年學生的溝通與瞭解。

►兩岸大學生籃球激戰。（圖／作者提供）

（二）受訪接待單位對來訪交流人員看法：來訪運動團體運動員體型相當優異，明顯高出我方運動員一人截，深感羨慕。惟技戰術部分互有所長，交流後都有斬獲，尤對今後在運動員訓練和參賽作業準備上，帶來不同的啟示。



(三) 與來訪人員交流過程中，亦發現海峽兩岸在分隔五十餘年後，已各自發展出不同之文化特質，在思維解讀各異的情況下，彼此間容易產生歧見。唯有透過各種交流管道的疏通，才能逐漸化解海峽兩岸間之誤解而達到共識。兩岸大專師生多為菁英知識份子，透過相互的邀訪，實際體驗感受雙方在各層面之不同現狀，更能促進雙方走向互知互信的狀態，則往達成交流之最終目的收效更快。

二、具體成果

兩岸大學生體育組織在2007年9月、2008年11月、2009年11月三度組團互作參訪，並針對「兩岸大學生體育事務」展開座談，在參訪過程中除對體育推展績優學校詳加考察觀摩外，對一般著名大學體育教學模式及做法亦深入瞭解，以為增進對體育教育之認識和比較，藉此建立友誼，增進瞭解和互動。其中具體任務及成果摘列如下：

- (一) 傳播臺灣體育教學及競技運動培訓成果，並展現臺灣積極參與國際大學生體育組織活動之強烈企圖。
- (二) 加強兩岸大學生體育組織間之交流，互換工作心得，連繫彼此情誼，暢通兩岸體育文化溝通管道，並建立對口機制。
- (三) 考察大陸當前體育政策，體育支出租稅減免制度，各體育重點學校、運動設施、運動科研發展及選訓、培訓方式、內容，做為國內



▲瀋陽師大桌球隊參訪國立體育大學。(圖/作者提供)

推展體育教學及運動人才培育之參考。

- (四) 瞭解大陸運動員生涯規劃和就業狀況。
- (五) 協商支持我國中辦世界大學運動會，並持續支持我國舉辦世界大學各種單項運動錦標賽。
- (六) 規劃雙方大學生運動員及教練往訪、培訓事宜，邀請大陸棒球、撞球、跆拳道教練來臺訪問，參訪我國運動選手培訓情形；規劃臺灣桌球、羽球、足球、體操、冰雪等運動項目之大學生優秀運動選手赴大陸集訓。

肆、建議

藉體育實地參訪考察之過程，抱持「集人之長，補己之短」的態度，一方面傳播臺灣自由體制的體育教學成果，另一方面亦學習大陸的軟硬體專業經驗，依所見所聞歸納建議如下：

- 一、大陸教委屬下各地區的大學生體育協會組織，對於體育運動推展不餘遺力，採行一條鞭作法，成效非常卓越，與我國現況相同都接受公部門補助與委託辦理相關活動。此外，協會亦得自行辦理各項運動比賽，其經費來源係藉由



▲兩岸大學生籃球競技新竹清大校長開球。(圖／作者提供)

企業贊助款，而企業亦可將贊助款列為企業費用支出，兩者相輔相成，讓賽會更加蓬勃發展，培植更多優秀運動人才。

二、大陸人口眾多，競技運動選材容易，建請政府相關單位訂定推廣各項運動競賽辦法及從優獎勵措施，針對優秀運動員輔導其升學、就業，廣植校園運動人才，從校際間比賽的點，擴展成縣市間的線，進而成為整個國家的面。對整體優秀選手從校園出發，各單項協會積極從事

選手培訓計畫，輔導其繼續深造。另外對優秀運動員能訂定就業保障規範，使選手在無後顧之憂的前提下，為國爭光。

三、運動場館建造與營運都需耗費大量財力與物力，建請各大專校院及各縣市政府於運動場館建設時，能考量當地運動發展特色，結合鄰近縣市或大專校院，採整體規劃統一開發方式，以避免資源與場館之重複和浪費。此外，可考量場館委託體育專業學校營運，讓場館得以充分利用，並在體育專業人員維護下，延長場館使用年限。

四、推動租稅制度改革

(一) 企業：體育活動贊助改列營業費用扣抵營業所得稅，考量當前國家財政收支情況，配合租稅改革措施，鼓勵民間企業協助培育優秀運動人才與挹注各項運動賽會經費，並以調降稅率方式或費用扣抵制度予以獎勵。

(二) 個人：配合當前民間推動「運動消費免稅扣除額」，鼓勵全民參與體育活動，藉全民運動鍛鍊強健體魄，減少全民健康保險支出，進而藉體育活動參與，帶動民間運動消費，促進經濟繁榮。

(三) 大陸為鼓勵企業主贊助體育相關活動，授權體育協會組織得開立發票，讓企業得將贊助款轉為費用扣抵營所稅，藉以培植體育協會並對提供贊助之企業予以補貼。

五、大學生體適能：藉各校自行發展的晨間操、課間操納入體育課程模式，養成學生運動習慣，培養學生對各項運動興趣，進而由興趣決定往



▲北京清華大學參訪團瀏覽玉山國家公園。(圖／作者提供)

交流人數約300人，這種狀態整體來說實無法呈現出熱絡的氛圍。當然，其間因受到大環境的影響，許多困擾和窒礙難行的問題層出不窮，尤其須經官方把關的大學生國際體育交流，在往訪大陸或來臺參訪交流部分更嚴重失衡，這種步調遠不如民間私下交流來得順暢，如果能透過開放校際相互邀訪來推動兩岸體育活動及學術交流，相信有助於解決制度上的不足和趕上時代的潮流和腳步。

後發展項目。並積極藉每年兩次運動會之辦理，監測學生反應，使其健康成長，達到最大效果。

伍、結語

兩岸大學生體育組織自1996年起開始交流互訪，在這14年裡僅安排了19次的參訪和比賽，總共

今天，兩岸大學生體育組織在近年來數度互訪後，對於推動海峽兩岸大學生體育交流、互動之方向與實施方式，已作充分研討溝通，並達成共識。今後藉由體育互動，文化交流，來縮短兩岸間的差距將有實質上的幫助，相信不久的將來必可促使兩岸大學生體育交流成效推展至另一個嶄新的境界。(作者為文化大學體育系副教授、大專體育總會顧問)

參*考*文*獻

- ※中華民國大專院校體育總會(2003)：海峽兩岸學生體育事務研討會記錄。中華民國大專院校體育總會。
- ※中華民國大專院校體育總會(2008)：參訪中國大學生體育協會及相關大學體育設施報告書。中華民國大專院校體育總會。
- ※中華民國大專院校體育總會(1996 - 2009)：辦理兩岸大學生交流互訪相關計畫。中華民國大專院校體育總會。
- ※行政院體育委員會委託研究(1999)：我國國際暨兩岸體育交流之研究。行政院體育委員會。
- ※陳光雄(2001)：從學校立場談兩岸體育運動交流之願景。南師體育，第九期，12-14頁。